

成交金额累计1.53亿元，意向或落地三亚合作项目共19个，意向投资额达37.13亿元

三亚国际文博会以“文化+”赋能城市高质量发展

12月27日，为期4天的2021第六届三亚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以下简称三亚国际文博会）落下帷幕。

本届三亚国际文博会上，有42家各国驻华机构和在华外企、19个国内省（区）市政府展团、9家国家一级博物馆、多家文旅企业联袂参展，展出近5万件文化精品，举办了一系列精彩的文化表演活动，打造国际文化交流大舞台，助力海南优秀文化“走出去”，世界优秀文化“请进来”，让“到三亚看多元文化”成为新潮流。

各展区线上线下交易成交金额累计1.53亿元，意向或落地三亚合作项目共19个，意向投资额达37.13亿元，参展企业下一届意向预订率高达95%……从文化盛典到文化产业平台，三亚国际文博会正不断以“文化+”引领文化产业走质量型、内涵式发展道路，为三亚城市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助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三亚文博会上展出的精美工艺品。



三亚文博会上展出的特色服饰。



↑ 观众被展区的特色文创产品吸引。



→ 三星堆博物馆展馆的文创产品。

广告·热线:66810888

欢迎在海南日报刊登广告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周六、周日照常
办理业务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洋浦经济开发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洋浦土告字[2021]06号

经洋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用地面积 (m ²)	土地 用途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 (年)	竞买保证金 (万元)	挂牌起始价 (万元)
2021-G-12	洋浦经济开发区石化功能区国投油储项目东南侧，园二路和浦四路西北侧	92587.46 (约138.88亩)	工业用地	容积率≥0.5(建筑层高超过8米的，在计算容积率时该层建筑面积加倍计算)，建筑系数≥30%，12%≤绿地率≤20%，生产性配套设施根据相应的工艺生产要求及行业标准进行高度控制，非生产性配套设施高度≤40米，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7%。	50	3610.9109	3610.9109

二、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以及存在在洋浦经济开发区区内因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或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的以外（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申请。（一）同一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报名（同一法定代表人视为同一名竞买人，报名名称与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必须一致）。（二）申请参加的竞买者须已阅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对于本宗土地约定的开工时间、投资、产出、税收强度等相关内容的要求，提出书面竞买申请，并按照《竞买须知》的要求提供相关文件。

三、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根据产业规划，本次挂牌出让的宗地主要用于乙烯下游产业项目（环氧乙烷下游衍生物项目）。（二）参照《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试行）》（琼国土资规〔2018〕7号）文件确定的标准，拟建项目要求投资强度指标不低于300万元/亩，产出指标不低于833万元/亩，年度税收指标不低于33万元/亩开发建设。（三）本次挂牌出让的宗地已具备开发建设条件。竞得人应在现状交地后3个月内动工，24个月内完成项目建设。从出让合同约定动工之日起满一年未满两年不动工开发的，按土地出让价款的20%征收土地闲置费；闲置满两年的，报洋浦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批准依法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项目设计施工应符合国家、海南省和洋浦经济开发区的有关管理规定。（四）本次挂牌出让的宗地应按照装配式建筑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开发建设。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申请人可于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1月27日到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洋浦迎宾大道洋浦大厦1420室洋浦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土地局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权属交易）购取挂牌出让手册和提交书面申请。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长影海南“环球100”（一期）名人工作室 项目建筑方案变更公示启事

长影海南“环球100”（一期）名人工作室项目位于粤海大道东侧、南海大道南侧，项目已于2019年1月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现根据项目土地所有权人申请，对项目性质及总平面图进行规划变更。项目总用地面积129195.19m²，总建筑面积106144.47m²（数据以最终批复为准），项目用地性质变更为娱乐康体（数据以最终批复为准），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符合法定控规要求，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要求，按程序进行批前规划公示。

1. 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1月12日）。

2. 公示地点：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http://zgj.haikou.gov.cn>）；建设现场；海南日报；海口日报。

3. 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zgjcszs@haikou.gov.cn。（2）书面意见请邮寄到海口市长滨路第二行政办公区15栋南楼2054房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设计管理科，邮政编码：570311。（3）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68724369，联系人：牟妍妍。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2月29日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